

2023 年度

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2024 年 12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

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6、加强乡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红梅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制定和组织实施红梅镇乡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红梅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根据上述职责,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财务管理办公室,镇村建设办公室。

纳入红梅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本级
2. 梅河口市红梅镇综合服务中心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汇总）		2023年度			财决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 教育收 费	经营 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76.24	4,568.47						7.7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2.55	2,004.77						7.77
2010301	行政运行	387.20	383.09						4.1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20	696.20						
2010350	事业运行	929.15	925.48						3.6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00	2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28	253.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10	184.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81	15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2	17.2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7	7.07						
20808	抚恤	69.18	69.18						
2080801	死亡抚恤	69.18	69.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2	83.0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9.09	19.0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9.09	19.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2	63.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8	15.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94	47.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47	48.47						
21103	污染防治	48.47	48.4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8.47	48.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4.00	14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4.00	14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7.00	87.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0	5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00	7.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06.68	1,806.68						
21301	农业农村	1,232.53	1,232.5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959.45	959.45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97.40	197.4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5.68	75.68						
21303	水利	1.00	1.00						
2130335	农村供水	1.00	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23.33	423.33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46.00	146.00						
2130505	生产发展	270.00	27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0.60	0.60						
2130507	贷款贴息和贴息	0.26	0.2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47	6.4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9.82	149.8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9.82	14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26	145.2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77	24.7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4.77	2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49	120.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9	120.4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00	63.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3.00	63.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63.00	63.00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汇总）		2023年度			财决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合计	4,616.92	1,794.80	2,822.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8.64	1,322.44	696.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7.99	1,311.79	696.20			
2010301	行政运行	388.31	386.3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20		696.20			
2010350	事业运行	925.48	925.48				
20106	财政事务	10.65	10.65				
2010601	行政运行	10.65	10.6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00		2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28	253.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10	184.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81	15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2	17.2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7	7.07				
20808	抚恤	69.18	69.18				
2080801	死亡抚恤	69.18	69.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2	83.0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9.09	19.0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9.09	19.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2	63.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6	15.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94	47.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47		48.47			
21103	污染防治	48.47		48.4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8.47		48.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58	15.58	14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58	15.5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58	15.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4.00		14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7.00		87.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0		5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00		7.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06.68		1,806.68			
21301	农业农村	1,232.53		1,232.5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959.45		959.45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97.40		197.4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5.68		75.68			
21303	水利	1.00		1.00			
2130335	农村供水	1.00		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23.33		423.33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46.00		146.00			
2130505	生产发展	270.00		27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0.60		0.60			
2130507	贷款贴息和贴息	0.26		0.2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47		6.4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9.82		149.8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9.82		14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26	120.49	24.7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77		24.7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4.77		2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49	120.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9	120.4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00		82.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2.00		82.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2.00		82.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汇总）				2023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3	栏 次	12	13	14	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24.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18.64	2,018.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4.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0.00	2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3.28	253.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3.02	83.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8.47	48.4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9.58	15.58	144.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06.68	1,806.6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5.26	145.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82.00	82.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68.47	本年支出合计	65	4,616.92	4,472.92	144.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13.9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6	1,465.06	1,386.36	78.7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34.81		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78.70		6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9				
总计	32	6,081.98	总计	90	6,081.98	5,859.28	222.7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项	栏 次 合计	7	8	9	10	11
		4,472.92	1,794.80	1,699.99	94.81	2,678.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8.64	1,322.44	1,243.21	79.23	696.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7.99	1,311.79	1,243.21	68.58	696.20
2010301	行政运行	386.31	386.31	348.34	37.9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20				696.20
2010350	事业运行	925.48	925.48	894.87	30.61	
20106	财政事务	10.65	10.65		10.65	
2010601	行政运行	10.65	10.65		10.6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00				2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28	253.28	253.2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10	184.10	184.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81	159.81	15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2	17.22	17.2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7	7.07	7.07		
20808	抚恤	69.18	69.18	69.18		
2080801	死亡抚恤	69.18	69.18	69.18		
20820	临时救助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2	83.02	83.0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9.09	19.09	19.0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9.09	19.09	19.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2	63.92	63.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8	15.98	15.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94	47.94	47.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47				48.47
21103	污染防治	48.47				48.4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8.47				48.47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58	15.58		15.5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58	15.58		15.5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58	15.58		15.5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806.68				1,806.68
21301	农业农村	1,232.53				1,232.53
2130104	事业运行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130119	防灾救灾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959.45				959.4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97.40				197.4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5.68				75.68
21303	水利	1.00				1.00
2130335	农村供水	1.00				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	423.33				423.33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46.00				146.00
2130505	生产发展	270.00				27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0.60				0.6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0.26				0.2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支出	6.47				6.4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9.82				149.82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9.82				149.82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26	120.49	120.49		24.7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77				24.7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4.77				24.7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49	120.49	120.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9	120.49	120.4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204	粮油储备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00				82.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2.00				82.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2.00				82.0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汇总）				2023年度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1）国内接待费	8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				
年度目标	1. 做好供热、供水基本保障工作 2. 完成自然灾害补助资金、电子政务外网使用资金、计划生育四术患者治疗费的及时发放工作。 3. 申请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用以发展乡村经济。 4. 落实“双百工程”、农业产业项目扶持资金（百万只品牌笨鸡）。 5. 做好污水处理厂前期建设、合理按规使用梅河二中工程款、依法依规发放危房改造补贴。 6. 做好农机具补贴发放工作、预拨付分成款以满足单位日常运转。 7. 困难群众临时备用金（吉财社指[2021]1233号）、红梅镇富强村、曲家村千村示范创建工程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供热、供水基本保障工作、完成自然灾害补助资金、电子政务外网使用资金、计划生育四术患者治疗费的及时发放工作、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用以发展乡村经济。 落实“双百工程”、农业产业项目扶持资金（百万只品牌笨鸡）、污水处理厂前期建设、合理按规使用梅河二中工程款、依法依规发放危房改造补贴、农机具补贴发放工作、预拨付分成款以满足单位日常运转。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冬春期间受灾困难群众救助数量	>=16000人	4647人
			被施工学校数量	=1家	1家
			受灾农机具补贴数量	=2台	2台
			委托供热公司数量	=1家	1家
			受补贴人数	=1人	1人
			养殖品牌笨鸡的数量	=40700只	40700只
			已落实行政村个数	=13个	13个
			经费项目	=2个	2个
			购买土豆数量	=6000公斤	6000公斤
			种植流转土地亩数	=350亩	350亩
			行政村数量	=14个	14个
			牛头数	=125个	125个
			补贴人数	=3人	3人
	补贴企业数量	=1家	1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额	=2363.93万元	2363.93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费用发放及时率	>=98%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类人群工作积极性、生活提升、提高率	>=98%	98%	
	满意度指标	各类人群满意度	>=98%	98%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9193.1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59.08 万元，减少 5 %。主要原因：镇区环境改造和村级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576.2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68.47 万元，占 99.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616.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94.8 万元，占 38.8%；项目支出 2822.12 万元，占 61.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9185.3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6.73 万元，减少 3.12%。主要原因：镇区改造改造和村级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616.9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9.14 万元，减少 2.58%。主要原因：镇区改造和村级项目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616.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18.68 万元，占 43.7%；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0 万元，占 0.4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3.28 万元，占 5.48%；卫生健康支出 83.02 万元，占 1.79%；节能环保（类）支出 48.47 万元，占 1.04%；城乡社区支出 159.58 万元，占 3.45%；农林水支出 1806.68 万元，占 39.1%；住房保障支出 145.26 万元，占 3.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 万元，占 1.7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5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1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9%。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6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7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镇区改造和村级项目增加。

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增加，年初未列入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193.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17.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增加，年初未列入预算。

5.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为 56.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

6.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5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增加、镇区环境改造，年初未列入预算。

7.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为 79.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镇区改造和村级项目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137.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公积金基数也增加，项目增加年初未列入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16.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99.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94.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78.7 万元；本年收入 144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8.7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级科目逐一说明）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

2.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同上年相同。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相同其中：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中央自然灾害救助项目等 1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0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中央自然灾害救助项目等 1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0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转移支付绩效自评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项目管理、政策调整、资金分配及结果公开等方面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84.8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梅河口市红梅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消防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

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